

安徽省高速公路养护巡检项目

(项目编号: 2022AFAFZ01515)

合 同 文 件

甲方(采购人): 安徽省公路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中标人): 安徽省公路工程检测中心

一、合同书

项目名称：安徽省高速公路养护巡检项目

项目编号：2022AFZF01515

甲方（采购人）：安徽省公路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中标人）：安徽省公路工程检测中心

签订地：合肥市

签订日期：2024年12月17日

安徽省公路管理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和甲方确定，安徽省公路工程检测中心（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1.2.1 服务名称：安徽省高速公路养护巡检项目；

1.2.2 服务内容：

依据交通运输部《2024年度国家公路网技术状况监测实施方案》、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高速公路养护巡查实施方案（试行）》和《国家公路网重点桥梁和隧道监测评价规程》等相关规定，高速公路养护巡查主要开展养护管理检

查、技术状况抽检和养护工程抽查三个方面工作，其中养护管理检查包括日常工作、省级监管等方面，技术状况抽检主要是抽取部分公路、桥梁和隧道设施等进行技术状况检测评价，并评估相关养管单位公路、桥梁和隧道设施养护管理能力、执行力和成效，养护工程抽查主要对年度养护工程计划报备、进度月报统计和养护工程质量抽检等工作进行抽样检查。

(一) 养护管理检查

一是采用信息化手段动态收集全省高速公路报部相关数据和资料，并定期进行线上养护管理数据日常检查，提出问题清单和完善建议；二是集中开展全省高速公路省级养护管理检查，主要包括公路技术状况评定、科学决策系统应用、养护工程项目库建立、养护工程计划、养护资金投入、养护工程计划执行情况、危桥改造实施情况、相关制度落实情况等八个方面。

(二) 技术状况抽检

1、公路检查评价（RM）

1) 检查评价内容

对抽取的路面及沿线设施进行检查并评价 RM，包括技术状况检测（PQI 和 TCI）和养护管理状况评价 RB。其中技术状况检测主要通过选择一条主要行车道，检测路面破损、路面平整度、沥青路面车辙和横向力系数四项路面指标及交安设施技术状况指标。

养护管理状况评价 RB 主要通过同步采集的前方图像和空间定位信息对抽检路段养护管理基础数据和电子地图进行核查，并对路面和交安设施技术状况线下采集数据和线上信息平台养管单位提供的定期检查数据进行比对核查，最后对养管单位养护管理情况进行评价。

1、桥梁监督检查评价（BM）

1) 检查评价内容

桥梁监督检查评价 BM 包括技术状况评价 BT 和养护管理状况评价 CB。其中技术状况评价主要包括技术状况评定结果、结构主要病害养护维修效果、重点专项工作、运营期重大风险事件防控四部分评价内容，养护管理状况评价主要对养管单位的能力指标 CI、执行力指标 II 和成效指标 PI 进行评估。

3、隧道监督检查评价（TM）

1) 检查评价内容

隧道监督检查评价 TM 包括技术状况评价 TT 和养护管理状况评价 TB。其中技术状况评价包括土建结构技术状况评定结果、机电设施技术状况评定结果、其他工程设施技术状况评定结果、养护维修效果、运营期风险防控五部分评价内容, 养护管理状况评价主要对养管单位的能力指标 CI、执行力指标 II 和成效指标 PI 进行评估。

(三) 养护工程抽查

1、计划报备及月报统计检查。

主要对各高速经营管理单位的养护工程计划报备情况及工程进度月度报表情况进行检查, 每月统计分析进度月报, 结合养护工程质量现场抽检情况对各高速经营管理单位报送的工程进度月报进行核查。

2、养护工程质量抽检。

1) 公路修复与预防性养护工程

主要抽查面层压实度、厚度、平整度、构造深度等七个指标, 总体检查频率为半幅每公里 1 处。

2) 桥隧修复与预防养护工程

a) 抽查内容

主要包括混凝土强度、结构尺寸、钢筋保护层厚度、植筋拉拔力等 11 个指标, 总体检查频率为每座桥/隧不少于总数的 5%。

b) 抽查方法

结合工程进度情况随机抽取桥隧修复与预防养护工程项目。

3) 其他专项养护工程

a) 抽查内容

主要包括标志板厚度、标志面反光膜等级及逆反射亮度系数、标线反光标线逆反射系数等十个指标。总体检查频率为每公里每类别抽 1 处。

b) 抽查方法

结合工程进度情况随机抽取专项养护工程项目。

4) 原材料抽检

a) 抽查内容

主要抽检若干组沥青、粗集料、细集料和支座。主要检测参数有沥青（施工技术规范要求的全套指标和 PG 分级）、粗集料（各档压碎值、针片状、0.075mm 以下颗粒含量）、细集料（砂当量）、橡胶支座（抗压弹性模量、极限抗压强度）。

b) 抽查方法

结合各高速经营单位年度养护项目计划，随机抽取，一般在施工现场进行抽检，原则上每个经营管理单位不少于 1 个/次。

5) 外观质量检查

a) 抽查内容

原则上按照《公路养护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5220-2020）和设计要求进行，部分新建项目，按照《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和设计要求进行检查，重点对规范中的基本要求进行检查，同时进行实施规模和进度进行核查，发现问题需及时以照片、视频等方式进行取证。

b) 抽查方法

结合工程进度情况随机抽取。

（四）年度预检

根据交通运输部年度监测要求和服务合同约定的巡查具体内容和频率，每年在国评前对全省高速公路集中模拟一次预检查，开展养护管理检查和技术状况抽检，形成全省高速公路预检报告和问题清单，督促各高速经营管理单位和各相关路段、桥隧养管单位完善养护管理迎检工作。另外在年度监测组确定抽检路线、桥梁和隧道后，积极对接相关单位，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全面配合检查组完成监测工作。

（五）成果应用

根据养护巡查结果及年度预检情况对各高速经营单位分别进行评价，最后对全省各高速经营单位进行总体评价。通过高速公路养护巡查评价得分，协助招标人对巡查结果进行定期通报，对发现的连续路况相对较差路段，存在安全风险、规范化评分较低的桥梁与隧道，沿线设施技术状况相对较差的路段进行通报，必要时挂牌督办；对高速公路养护管理基础数据不准、资料不全和报送不及时等问题，加强省级日常监管，积极推动各项问题得到整改落实；对于迎国评预检中发现问题，督促各高速经营管理单位，抓紧整改，并举一反三，自查自纠，补齐

短板。通过养护工程抽查，协助省厅对高速公路质量较差路段（桥隧）、进展缓慢的项目进行通报，为相关养护从业单位市场准入和信用评价奠定基础。

1.2.3 服务质量：满足采购人采购要求。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2531700.0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叁万壹仟柒佰元）。

分项价格：（见附件1）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643580元，待预算下达，且满足支付条件，书面通知对方后，支付至30%，第二年4月底前阶段性工作完成验收后支付至60%，第二年9月底前验收合格并提交检测报告后支付结算金额，结算金额以实际预算为准。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普通发票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年。

1.5.2 服务地点：安徽省；

1.5.3 服务方式：全过程服务。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2%；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

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和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合肥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合肥市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刘强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乙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王强

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二、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 10% 的履约保证金；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增 1.4.3	1、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2、若本包实际工程量与本次预估工程量差别时，本包中标总价、中标单价均不变，采购人通过工程量和经审查同意的新增重组单价调整平衡。
2.3.2	知识产权归属:采购人
2.5	支付方式： 甲方凭乙方预先开具的支付申请、相应金额的、普通发票及收据按照以下方式结算：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 643580 元，待预算下达，且满足支付条件，书面通知对方后，支付至 30%，第二年 4 月底前阶段性工作完成验收后支付至 60%，第二年 9 月底前验收合格并提交检测报告后支付结算金额，结算金额以实际预算为准。
2.15.3	检验和验收：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 验收程序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甲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2.17	中标价的 2%。
2.18	合同一正六副，其中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监督管理部门壹份。

附件 1: 安徽省高速公路养护巡检报价表 (表一)

序号	巡检项目	巡检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金额 (元)
1	养护管理检查	日常工作			180	人.工作日	350.00	63000.00
		配合省级监管、预检查、国评			180	人.工作日	2000.00	360000.00
		养护管理信息化技术服务费			1	年	210000.00	210000.00
2	技术状况抽检	公路检查评价 RM	路面技术状况 PQI	路面破损	400	km·车道	450.00	180000.00
				平整度	400	km·车道	300.00	120000.00
				车辙	400	km·车道	100.00	40000.00
				横向力系数	80	km·车道	450.00	36000.00
			交安设施 TCI		80	km·车道	500.00	40000.00
			公路养护管理状况评价 RB		4	管养单位	5000.00	20000.00
		桥梁监督评价 BM	桥梁技术状况评价 BT		2250	延米	150.00	337500.00
			桥梁养护管理状况评价 CB		4	管养单位	5000.00	20000.00
		隧道监督评价 TM	隧道技术状况评价 TT	土建结构及机电设施	2000	延米	130.00	260000.00
				其他工程设施	2	座	5000.00	10000.00
			隧道养护管理状况评价 TB		2	管养单位	5000.00	10000.00
		技术状况抽检信息化技术服务费			1	年	100000.00	100000.00
3	养护工程抽查	养护工程质量抽检	公路修复、预防性养护		养护工程质量抽检具体项目参见表二			243000.00
			桥隧修复、预防养护					138700.00
			其他专项养护					198500.00
		计划报备和进度月报			3	人·月	15000	45000.00
		养护工程抽查信息化技术服务费			1	年	100000	100000.00
合计金额（元）								2531700.00

注: 养护工程质量抽检具体项目参见表二。

养护工程质量抽检报价表（表二）

名称		巡检项目		数量	单位	备注	单价	小计金额 (元)			
养护工程 质量抽检	公路修 复、预 防性养 护	实 体 质 量 抽 检	沥 青 混 凝 土 面 层	压实度	50	点	钻孔取芯表干 法、蜡封法	200.00	10000.00		
				厚度	50	处	钻孔取芯法	150.00	7500.00		
				平整度 IRI	400	Km	激光断面法	300.00	120000.00		
				构造深度	400	Km	激光断面法	200.00	80000.00		
				摆式摩擦系 数	50	处	摆式仪法	100.00	5000.00		
				渗水系数	50	处	渗水仪法	100.00	5000.00		
				△沥青含量	10	个	离心分离法	300.00	3000.00		
		外观质量及实施情况调查			25	km	/	500.00	12500.00		
	本项合计金额（元）							243000.00			
	桥隧修 复、预 防养护	实 体 抽 检	桥 梁 修 复 工 程	混凝土抗压 强度	600	测区	回弹法	50.00	30000.00		
				钢筋保护层 厚度	300	点	保护层厚度测 定仪	30.00	9000.00		
				结构尺寸	150	尺	尺量法	10.00	1500.00		
				墩台垂直度	60	尺	对墩台相互垂 直的两个方向 进行检测	20.00	1200.00		
				钢板粘贴密 实度（纤维黏 贴空鼓率）	30	测区	敲击法	200.00	6000.00		
				纤维黏贴空 鼓率	30	处	敲击法	100.00	3000.00		
				植筋拉拔力	15	处	拉力计法	500.00	7500.00		
				钢板厚度	25	处	超声波测厚仪	100.00	2500.00		
				桥面铺装平 整度	150	处	3m 直尺	10.00	1500.00		
				伸缩缝与桥 面高差	90	处	尺量法	10.00	900.00		
				伸缩缝平整 度	60	处	3m 直尺	10.00	600.00		
				外观质量及实施情况检查			15	座	/	5000.00	75000.00
				本项合计金额（元）							138700.00

名称		巡检项目		数量	单位	备注	单价	小计金额 (元)	
养护工程 质量抽检	含其他 养护工程	实体质量抽检	标志	标志板厚度	30	点	卡尺法	30.00	900.00
				逆反射亮度 系数	45	点	反光标志逆反 射系数测试仪	100.00	4500.00
				标志外形尺 寸	30	尺	尺量	10.00	300.00
				标志基础尺 寸	30	点	尺量	10.00	300.00
			标线	反光标线逆 反射系数	75	点	反光标线逆反 射系数测试仪	300.00	22500.00
				△标线厚度	75	处	标线涂层厚度 测定仪	80.00	6000.00
				宽度、长度、 间距	75	点	尺量	50.00	3750.00
			波形 梁护 栏	波形梁板基 底板厚	75	点	卡尺、涂层测厚 仪法	150.00	11250.00
				镀（涂）层厚 度	75	点	涂层测厚仪法	100.00	7500.00
				横梁中线高 度	75	点	尺量法	20.00	1500.00
		原材料检测	沥青（含集 料）	2	组	/	5000.00	10000.00	
			橡胶支座	2	组	/	5000.00	10000.00	
		外观质量及实施情况调查		15	km	/	8000.00	120000.00	
		本项合计金额（元）							198500.00
	合计金额（元）							580200.00	

附件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安徽省公路工程检测中心:

你单位于安徽省高速公路养护巡检项目(项目编号:
2022AFAFZ01515)招投标中,经评定,被确定为中标人。中标价款
为(人民币)2531700.00元(大写贰佰伍拾叁万壹仟柒佰元整)。

请你单位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安徽省公路管理
服务中心签订合同,无故逾期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特此通知。

采购人: 安徽省公路管理服务中心 (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 安徽省公路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2022年8月8日